

春秋时期

霸权兴衰规律研究

熊梅◎著



◎ 军事科学出版社

春秋时期 霸权兴衰规律研究

熊 梅 著

军事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春秋时期霸权兴衰规律研究/熊梅著. —北京:军事科学出版社,2008.5

ISBN 978—7—80237—150—7

I . 春… II . 熊… III . 中国—古代史—研究—春秋时代
IV . K225.0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61228 号

书 名: 春秋时期霸权兴衰规律研究

作 者: 熊 梅

责任编辑: 李鹏青

封面设计: 刘 丹

出版发行: 军事科学出版社(北京市海淀区青龙桥 100091)

标准书号: ISBN 978—7—80237—150—7

经 销 者: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者: 北京鑫海达印刷厂

开 本: 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 张: 7.25

字 数: 132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5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2200 册

定 价: 14.00 元

销售热线: (010)62882626 66768547(兼传)

网 址: <http://www.jskxcbs.com>

电子邮箱: jskxcbs@163.com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本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储运部(010—66767383)联系

序

从本书所论及的春秋时代算起，人类社会已经在剑与火的煎熬中渡过了数千年漫长岁月。令人遗憾的是，当年困扰着春秋霸主们和各诸侯国的政治家、军事将领的霸权兴衰、安全威胁等难题，并未随着人类文明的进步和现代社会的发展而趋于消解，反而更加错综复杂，牵涉面也更广。在当今世界，拥有世界性霸权的国家外交政策的单边主义倾向越来越严重，甚至为了所谓自身的安全不顾盟国的反对，发动一系列战争，随心所欲地动用暴力手段干涉他国内政，进一步加剧了国际热点地区不同国家、民族和集团之间的矛盾冲突。而足以上千次毁灭人类及其赖以生存的家园的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和基于现代信息技术的新军事革命则极大地强化了战争机器的打击能力，客观上助长了霸权主义的肆虐。传统和非传统的安全威胁交织在一起，不稳定、不确定和不可测的战争因素

在增加，渴望和平生活的无辜平民在战争和死亡的巨大阴影下痛苦地呻吟。

在中国历史和文化语境中，“霸”这个字最初或许并不包含贬义。不过时至今日，世界上绝大多数热爱和平的人们早已对其深恶痛绝，普遍认为“霸”、“霸占”、“霸道”、“霸权”就是违背公理、推行强权政治的代名词。近些年來国内学术界对霸权问题颇为关注，发表了大量论文和学术著作，从现实的国际形势出发，尝试从国际战略关系、战略指导艺术等不同角度解读当前霸权格局的发展趋势，倡导遏制霸权和战争暴力行为的滥用，弘扬和平与发展的时代主题。本书则独辟蹊径，把目光投向遥远的中国古代，以诸侯并立、霸权迭兴的春秋时期为研究对象，从总体上探讨其霸权兴衰的规律，以期为关心现实的读者提供一个独特的历史参照系。

记得一位西方哲人说过：“你不能两次踏进同一条河。”意思是说世间万物都是在发展变化之中。我们当然不会愚蠢到“刻舟求剑”的地步，把春秋时期与当今时代霸权的兴衰规律等而视之，更不会看不到春秋时期的霸权体系与世界历史上其他霸权体系在时代主题和文明特

征上的本质差别。但是，“以史为鉴，可以知兴替”。诚如作者在书中指出的那样：“春秋时期的霸权体系与当代世界的霸权体系都表现为列国并存，一霸独强，缺乏对霸权构成长久和有力制衡的其他力量”，因此二者在表现形式上又是可比的。同时，“不同时代、不同体系内的行为体却可能面临相似的问题，并采用相似的战略策略”。从这个意义上说，“由考察春秋历史而得出的霸权兴衰规律，同样可以解释历史上不同时代、不同国际体系的霸主国的兴衰，并为我们今天的战略决策提供借鉴”。对作者的上述认识，我也是非常赞成的。

本书不仅在选题上体现了强烈的现实关照性，在写作上也很有自己的特点。就我阅读后的体会而言，大至可以归纳为三点：一是落笔着眼于“取大视远”的方略大计，而非具体史实和过程的考证分析。书中虽然介绍了齐、晋、楚、吴、越等霸主国的崛起与衰落，却是采用简约的白描手法，把更多的笔墨放到对霸权兴衰过程中各种因素相互影响、各种关系相互作用的分析上，重点突出，剖析深刻，表明作者对春秋霸权现象有自己独立的系统思考，其中

颇有人所未言之处。二是着力于探讨春秋数百年间霸权兴衰的规律。从哲学的高度，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为指导，分别考察了春秋时期霸权兴衰的周期律、霸权兴衰的国力综合作用律、霸权兴衰的战争胜负决定律以及霸权兴衰的联盟战略调节律等一系列重要理论问题，并以当时的历史为例证，做出合理的解释。三是注重不同国际体系和霸权政治的文化背景差异，革除一些国外学者用西方政治学框架解释中国文化现象所带来的弊病，订正其对春秋历史的误读和误判。春秋时期霸权是中国当时历史文化环境的产物。辉煌的古代中华文明，以农业为主、兼具狩猎游牧渔商各业的社会经济结构，以汉族为主、多民族共存的民族构成，爱和平，大一统，重智谋，尚伦理，民族荣誉心和凝聚力极强的共同民族心理，儒、道、法、墨等各学术派别的思想政治主张，长于辩证思维和整体思维的民族思维特点，都为其产生、发展和演变提供了特有的社会条件。作者将上述各种因素的分析与对霸权兴衰规律的归纳紧密结合起来，对拓宽人们的学术视野不无益处，也使得本书对春秋霸权的理论分析

更加厚重饱满，从而减少狭隘偏颇之见。

本书作者熊梅是去年刚刚从军事科学院毕业的中国历代军事思想专业研究生。学习期间师从于汝波研究员，也听过我的课。总的印象是知识面宽，根底扎实，文字表达能力强，颇窥学术门径，有自己的独立见解。临毕业前不久，于汝波突然病逝，组织上安排我以导师组组长的身份帮助熊梅同志继续完成学位论文答辩的准备工作，并代行导师职责参加她的答辩。在此期间对熊梅同志严谨的治学态度、良好的学术功底和发展潜力有了更深入的了解。现在熊梅同志已获得博士学位，走上了军事院校的讲坛，抽暇把自己的学位论文加工整理予以出版。蒙她不弃，出版前向我索序。学人出书总是件可喜可贺之事，我更希望这是她军事学术研究道路上的第一块基石，期待以后还有更厚重、更有学术价值的成果陆续面世。

拉杂写了上面一些话，表达自己的一点粗浅想法，权以充序。

刘 庆

2007年9月于北京西山

内容提要

霸权迭兴是春秋时期的基本时代特征，本书以翔实的史料为基础，以理论和实际相结合的方法，总结了春秋时期霸权兴衰的周期律、霸权兴衰的国力综合作用律、霸权兴衰的战争胜负决定律、霸权兴衰的联盟战略调节律。作者认为，春秋时期的历史基本上是由几个不断更替的霸权周期所组成。随着一个霸权国由兴盛走向衰落，必有另一个大国崛起并取而代之，开始新的周期；霸权的兴衰是政治、经济、军事、外交、文化等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但是这些因素在霸权兴衰历程中所起的作用和重要性并不相同；霸权兴衰的最终结果是通过战争胜负表现出来的，战争对于霸权兴衰具有直接决定作用；联盟可以迅速改变诸侯国之间的实力对比，因而对于霸权兴衰具有调节作用。春秋时期的霸权是特定社会历史条件下的产物，其产生具有历史必然性。霸权在稳定社会秩序、传承中原地区礼乐文明方面具有积极作用。但

是，由于霸权秩序在本质上是不平等、不公正的，所以霸权政治下的稳定与和平是暂时的、相对的，而霸权所带来的动荡和冲突则是长远的、根本的。

关键词：春秋 霸权 规律

ABSTRACT

The hegemony rise and fall is the outstanding feature in the Spring and Autumn period in ancient China. This dissertation summarizes the rule of hegemony rise and fall in the Spring and Autumn period by referring to the bountiful historical materials and combination of theories with realities. It finds the rules as follows: the hegemony rise and fall has its own cycle. The comprehensive national power has fundamental influences on the hegemony rise and fall. The hegemony rise and fall is decided by war victory and loss. The alliance strategy has leverage effect on the hegemony rise and fall. The dissertation finds that the history of Spring and Autumn period in ancient China is made up of the incessant hegemony rise and fall with the above mentioned rules. With the fall of one hegemony, another new hegemony will rise and replace it, thus commences another cycle. The hegemony rise and fall is the outcome of the comprehensive interaction among political, economic, military, diplomatic and cultural factors, but the significance and roles of these factors are different. The eventual outcome of hegemony rise and fall is decided by war victory and loss, war is the domi-

nating factor in hegemony rise and fall. The alliance strategy can rapidly change the power equilibrium between the states and has the leverage effects. The dissertation offers some fundamental assessment on the hegemony in the Spring and Autumn period. It finds that the hegemony rise and fall in the Spring and Autumn period is the product under those specific historical conditions. Hegemony is conducive in stabilizing social order and inheriting the cultural heritage in Central China. But the stability and peace is temporary since the hegemony order is essentially unequal and unfair, and the unrest and conflicts caused by hegemony are enduring and fundamental.

Key Words: Spring and Autumn period hegemony rules

导 言

历史，即便是一个民族的幼年，都永远是一位值得敬重的老师^①。

——萨维尼



春秋^②是中国历史上一个重要的社会转型时期，社会形态处于大规模的变革之中。周王室逐渐失去了对诸侯的控制能力，由“礼乐征伐自天子出”演变为“礼乐征伐自诸侯出”、“自大夫出”，甚至出现“陪臣执国

^① 【德】萨维尼著，许章润译：《论立法与法学的当代使命》，第 86 页，中国法制出版社，2001。

^② “春秋”作为一个特定历史时代的名称，来源于孔子所作的鲁史《春秋》。由于《春秋》所记载的历史事实与起止年代，大体上与一个客观的历史发展时期相当，故历代史学家便以“春秋”来称谓那一时代。孔子所作的《春秋》，始自鲁隐公元年（周平王四十九年，公元前 722 年），截至鲁哀公十四年（周敬王三十九年，公元前 481 年）。而作为客观历史时期的春秋时代，一般认为应从周平王东迁（公元前 770 年）算起，至韩、赵、魏三家灭智伯而分其地（公元前 453 年）止。二者在时间上有些许差别。

命”的现象。《史记·周本纪》说，“平王之时，周室衰微，诸侯强并弱，齐、楚、秦、晋始大，政由方伯，”^① 概括出了这一时期社会发展的总体趋势。在社会变革的同时，旧有的宗法制、封建制^②等政治制度在破坏和崩溃的过程中，仍在不时地发挥作用。与社会变革同时发生的是人们思想观念和行为准则的变化。在新旧行为准则和观念嬗变过程中，旧有准则及观念的作用仍然不可忽视。所以，这一时期总是出现新旧事物互相

① 司马迁：《史记》卷四《周本纪》。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武英殿本，1986。以下所引本书不再标注作者和版本。

② 关于春秋战国之际的社会变革，学界有不同的观点。这些观点主要基于对“封建”这一概念的不同解读。作为社会性质的“封建”，与中国古史上“封建”一词的意义有一定的区别，这是学界的共识。中国古史的“封建”，即古代的封邦建国，如西周的“封建亲戚，以蕃屏周”，在这个意义上使用的“封建制”往往与“郡县制”相对称，按照这个概念来看，春秋战国时期社会变化的最主要特征就是“封建废而郡县行”。而作为社会性质的“封建”，则来源于严复对西语“Feudalism”的意译，它是指欧洲中世纪的一种社会制度。马克思的封建社会形态学说的历史支撑点便是中世纪西欧的封建制。20世纪初以来，斯大林的5种社会形态说逐渐在中国取得了学术正统地位，在这一理论框架下，出现了西周封建说、战国封建说、两汉封建说、魏晋封建说等不同的中国古史划分学说。其中以郭沫若为代表的战国封建说最为流行，按照这一观点，春秋战国之际社会变化最显著的特征是中国从奴隶社会走向封建社会。但是，近年来，学界对中国是否存在奴隶社会颇多质疑，并对5种社会形态说是否反映了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在社会形态方面的观点、是否能够用以解释中国古代社会也有了不同看法。因而，也有很多学者尝试使用不同的理论范畴解释春秋时期中国社会的变迁。如以“世袭社会”的解体来解释春秋时代社会结构的变化，等等。本书所使用的“封建”是指中国古史上的封建，即上古时期的分封制度。

纠缠驳杂，充满矛盾和混乱的现象。春秋时期社会形态的变化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经济政治发生变革

春秋时期铁制农具和牛耕逐渐通行，不仅使大面积开垦土地成为可能，也提高了劳动效率和耕作水平，农作物的产量大为提高，土地的利用价值也相应提高，宗族内部组织的集体劳动逐步被自耕农家庭的个体劳动代替，建立在原有劳动模式基础上的井田制度遭到破坏。在农业发展的基础上，手工业和商业也得到相应的发展。青铜制造业已经具有了较高的工艺水平，制陶业、纺织业、漆器业等进步也比较明显。在农业和手工业发展的刺激下，商业也日趋活跃。春秋中期以前，商业和手工业主要由官府控制，私人工商业还不多见。到春秋后期，在官府手工业和官府商业以外，出现了很多私营商业者和个体小商贩，打破了“工商食官”的旧格局，出现了“百工居肆，以成其事”的盛况。到了春秋晚期，甚至出现了“结驷连骑，束帛之币以聘享诸侯，所至，国君无不分庭与之抗礼”^①的大商人，商业贸易理论领域出现了计然等经济思想家，金属货币的流通也反映了商业的长足发展。随着工商业的发展，出现了很多繁华的商业都市。如“楚之郢都，车挂轂，民摩肩，

^① 《史记》卷一百二十九《货殖列传》。

市路相交，号为朝衣新而暮衣弊”^①。齐景公时，以晏子之宅近市，每天脏乱嘈杂不堪，“欲更晏子之宅”，晏婴拒绝说：“……且小人近市，朝夕得所求，小人之利也。”^② 这也从另一方面说明了当时商业交换的频繁和城市经济的繁荣。

经济基础的变革必然引来上层建筑的变化。西周以来的分封制和宗法制开始瓦解，而在此基础上形成的世族和世官制，到春秋中期以后也随着井田制和宗法制的瓦解而逐步衰落，原来西周宝塔式的统治阶级——天子、诸侯、卿大夫、士的地位逐层崩塌。在这种情况下，突破血缘纽带对社会的控制，使国家政治的地缘基础得到加强就成为可能。到战国时，世族、世官制最终被君主集权的官僚制度所代替。楚、晋、秦、齐、吴等大国开始创立郡县制，原来的封建组织一天天破坏，秦以后最终以郡县制基本上取代了封建制。

春秋各国的法制也有了实质性的突破，有些国家如郑国、晋国公布了成文法^③，这是中国古代法律制度上的一大变革。从此，成文法逐渐取代了习惯法。

^① 李昉等撰：《太平御览》卷七百七十六引桓谭《新论》。中华书局，1960。以下所引本书不再标注作者和版本。

^② 《左传·昭公三年》。杨伯峻：《春秋左传注》。中华书局，1990。以下所引本书不再标注版本。

^③ 据《左传》所记，昭公六年（前536年），郑国子产铸刑书，即把法律铸在鼎上，公之于众；昭公二十九年（前513年），晋国将范宣子所作刑书著于鼎。

(二) 军事力量不断扩大

“国之大事，在祀与戎”，战争成为当时社会政治、时代文明的焦点和枢机。战争的规模明显扩大，战争区域由中原腹地向周边扩展。在这一背景下，各国都致力于增强自己的军事实力。农业生产力的提高，人口数量的递增，奖励军功制度的推行，使相当数量的青壮年脱离生产领域，投身行伍，参加战争。特别是井田制趋于瓦解，原有的“国”、“野”界限逐渐消失，使相当数量的奴隶和平民在一定程度上摆脱了旧有的人身束缚，打破了“国人当兵，野人不当兵”的旧格局，为各国扩充军队、增强兵力提供了必要的条件。

作战观念和作战方式也处于不断变革之中，即由春秋前期以前崇尚和遵循“周礼”，讲究堂堂之阵，正正之师，逐渐演变为春秋中后期在作战指导上“出奇设伏，变诈之兵并作”^①。城池攻守战、要塞争夺战、伏击包围战、奇袭突击战、迂回奔袭战以及诱敌而歼之等战法也被广泛应用。随着对北方少数民族步兵作战的需要，步兵重新崛起，步战再次渐渐占据主导地位。同时，水军和水战在南方地区开始出现^②。

军事体制包括军队组织、作战兵种、武器装备、军赋征收等制度都比以往完备。春秋时军队中开始形成车

^① 班固：《汉书》卷三十《艺文志》，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武英殿本，1986。以下所引本书不再标注版本。

^② 参见黄朴民：《春秋军事史》，第46页，军事科学出版社，1998。